

证券代码：000931

证券简称：中关村

公告编号：2015-090

北京中关村科技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5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已于 2015 年 10 月 31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发布了《关于召开 2015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司定于 2015 年 11 月 16 日（周一）采用现场会议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2015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

为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方便股东行使股东大会表决权，完善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机制，现发布关于召开公司 2015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15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召集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 2015 年度第十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15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3、董事会认为：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15 年 11 月 16 日（周一）下午 14:30；

（2）网络投票时间：2015 年 11 月 15 日（周日）—2015 年 11 月 16 日（周一）。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15 年 11 月 16 日（周一）上午 9:30 - 11:30，下午 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 2015 年 11 月

15 日 (周日) 15:00 至 2015 年 11 月 16 日 (周一)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的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出席对象：

(1) 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5 年 11 月 9 日 (周一)。

即 2015 年 11 月 9 日 (周一) 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律师。

7、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大街 31 号神舟大厦 14 层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 关于为中实混凝土及其子公司向文科租赁售后回租提供担保的议案；

(2) 关于为华素制药向文科租赁售后回租提供担保的议案；

(3) 关于为华素制药向江苏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4) 《关于公司房地产业务是否存在闲置土地和炒地、捂盘惜售、哄抬房价等违法违规问题的自查报告》；

(5)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房地产业务相关事项的承诺函》；

(6)《公司控股股东国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关于房地产业务相关事项的承诺函》。

(1) - (2) 项议案内容详见 2015 年 10 月 17 日公司下列公告：
《第五届董事会 2015 年度第十三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5-076)；《对外担保公告之一》(公告编号：2015-077)；《对外担保公告之二》(公告编号：2015-078)；

(3) 项议案内容详见 2015 年 10 月 28 日公司下列公告：
《第五届董事会 2015 年度第十四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5-082)；《对外担保公告》(公告编号：2015-083)；

(4) - (6) 项议案内容详见 2015 年 10 月 31 日公司下列公告：
《第五届董事会 2015 年度第十五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5-084)；《第五届监事会 2015 年度第四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5-085)；《关于房地产业务是否存在闲置土地和炒地、捂盘惜售、哄抬房价等违法违规问题的自查报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房地产业务相关事项的承诺函》；《公司控股股东国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关于房地产业务相关事项的承诺函》。

公司信息披露指定报纸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指定网站为：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三、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

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凭股东账户卡、法人代表证明书、加盖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和本人身份证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需持有法人授权委托书及出席人身份证登记。

个人股东凭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及本人身份证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需持有授权委托书及出席人身份证登记。

2、登记时间：2015 年 11 月 12 日、11 月 13 日，每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4:00—16:00；

3、登记地点：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大街 31 号神舟大厦 8 层董

事会秘书处（邮政编码：100081）。

4、委托他人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应参照附件格式填写《授权委托书》。

5、异地股东可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参会。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临时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

（一）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0931；

2、投票简称：中科投票。

3、投票时间：2015 年 11 月 16 日（周一）的交易时间，即 9:30-11:30 和 13:00-15:00。

4、在投票当日，“中科投票”“昨日收盘价”显示的数字为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总数；

5、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操作程序：

（1）进行投票时买卖方向应选择“买入”；

（2）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股东大会议案序号。100 元代表总议案，1.00 元代表议案一，2.00 元代表议案二，以此类推。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申报价格分别申报。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积累投票议案外的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表 1 股东大会议案对应“委托价格”示意表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委托价格
总议案	全部议案	100
议案 1	关于为中实混凝土及其子公司向文科租赁售后回租提供担保的议案	1.00
议案 2	关于为华素制药向文科租赁售后回租提供担保的议案	2.00
议案 3	关于为华素制药向江苏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3.00
议案 4	《关于公司房地产业务是否存在闲置土地和炒地、捂盘惜售、哄抬房价等违法违规问题的自查报告》	4.00
议案 5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房地产业务相关事	5.00

	项的承诺函》	
议案 6	《公司控股股东国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房地产业务相关事项的承诺函》	6.00

(3) 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 股代表同意，2 股代表反对，3 股代表弃权；

表 2 表决意见对应“委托数量”一览表

表决意见类型	委托数量
同意	1 股
反对	2 股
弃权	3 股

如股东通过网络投票系统对“总议案”和单项议案进行了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即如果股东先对相关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相关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它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果股东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相关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4) 对同一议案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

(5) 不符合上述规定的投票申报无效，视为未参与投票。

(二) 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15 年 11 月 15 日(周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 3:00，结束时间为 2015 年 11 月 16 日(周一)(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 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交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三) 网络投票其他注意事项

网络投票系统按股东账户统计投票结果，如同一股东账户通过深

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两种方式重复投票，股东大会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五、其他事项：

- 1、联系电话：(010) 57768012；传真：(010) 57768100。
- 2、联系人：田玥、宋楠
- 3、会议费用：出席会议的股东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六、备查文件

第五届董事会 2015 年度第十五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中关村科技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五年十一月十日

附件：

授权委托书

兹授权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人）出席北京中关村科技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对本会议案的表决权。

委托人签名或盖章：

证件名称：

证件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号：

受托人签名：

证件名称：

证件号码：

受托日期：

委托人表决指示：

如委托人未作表决指示，受托人是否可以按自己的决定表决：是 否

委托人对下述议案表决如下（请在相应的表决意见项下划√）：

序号	议案内容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为中实混凝土及其子公司向文科租赁售后回租提供担保的议案			
2	关于为华素制药向文科租赁售后回租提供担保的议案			
3	关于为华素制药向江苏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4	《关于公司房地产业务是否存在闲置土地和炒地、捂盘惜售、哄抬房价等违法违规问题的自查报告》			
5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房地产业务相关事项的承诺函》			
6	《公司控股股东国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房地产业务相关事项的承诺函》			

日期：

注：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